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14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阳城山渣场渗滤液处理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环保投资 11100 万元。处理设计方案如下：

处理能力为 600m³/h。处理工艺：预处理（高密沉淀池+轻质填料过滤器）+深度处理（超滤（UF）+三级反渗透（RO）组合工艺）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3 年 3 月开工建设，配套的环保设施工程随主体工程同步进行。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阳城山渣场渗滤液处理综合利用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建成投入试生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建设单位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工程设计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工程在建设和试运行期间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是否已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预防、减缓和补救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企业于 2024 年 8 月份委托湖北省晟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开展该项目验收工作，我单位于 8 月份进行现场踏勘并收集项目资料，黄冈博创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2024 年 8 月 28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已出具检测报告。在获得大量监测数据的基础上，我单位编制完成了《阳城山渣场渗滤液处理综合利用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2) 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依据《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1086-2020）并根据项目污染物特点，制定相应的环境监测计划。

3 整改工作情况

(1) 强对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及运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及时有效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

(3) 完善日常运行管理制度以及巡检制度，强化环保设施管理制度。

(4) 做好危废的收集、申报、暂存、转移、处理处置等环保工作。